

財務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區議會財務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舉行二零零五年度第六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巡視獲元朗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

2. 委員巡視了 1 項長者旅行活動，該項活動順利舉行。

2005 至 2006 年度獲元朗區議會資助但未能如期舉行的文康社活動報告 (截至 2005 年 11 月 24 日止)

3. 截至 11 月 24 日，有 2 項活動(撥款額合共 14,500 元)未能如期舉行而取消。委員認為地方組織在申請區議會撥款時，應該作出周詳計劃，以確保活動可依照原訂計劃舉行，否則所獲批的撥款因未能趕及轉撥其他地方組織而難以善用資源，故委員決定向該 2 個地方組織發出警告信。

2005 至 2006 年度元朗區議會財政狀況(截至 2005 年 11 月 24 日止)

4. 截至 11 月 24 日，本年度的撥款承擔總額約為 1,278 萬元，實際總支出約為 282 萬元。

二零零五至二零零六年度小規模環境改善工程

天水圍 107 區建造地台改善工程(近天逸邨)要求增加撥款

5. 委員一致通過調撥 50,000 元(即合共撥款 200,000 元)，以進行「天水圍 107 區建造地台改善工程(近天逸邨)」的工程，但本年度小規模的環境改善工程撥款總額則維持不變。

元朗市分區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6.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50,000 元(資助計劃)，資助元朗市分區委員會舉辦「和諧社區齊共創」嘉年華。

天水圍南分區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7.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50,000 元(非資助計劃)，資助天水圍南分區委員會舉辦新春嘉年華。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申請修訂財政預算

8.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修訂財政預算的申請。

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申請修訂財政預算

9. 委員一致通過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修訂財政預算的申請。

第十八屆元朗藝術節統籌委員會申請修訂財政預算

10. 委員一致通過第十八屆元朗藝術節統籌委員會修訂財政預算的申請。

廈村鄉鄉事委員會、屏山鄉鄉事委員會、十八鄉鄉事委員會及錦田鄉事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11. 委員一致通過分別撥款 30,000 元予廈村鄉鄉事委員會、屏山鄉鄉事委員會及錦田鄉事委員會，以及撥款 16,100 元予十八鄉鄉事委員會(五項撥款申請合共 106,100 元)，以舉辦社區參與計劃及購買資本設備。

建議討論中樂訓練班及書畫訓練班學員人數下限的安排

有關元朗區文藝協進會舉辦訓練班活動事宜

12. 有委員關注現時有個別中樂訓練班及書畫訓練班的學員人數每班只有十多人，為善用區議會資源，故建議檢討該兩類訓練班的學員人數下限安排。

13. 此外，委員閱悉元朗區文藝協進會(文協)來信，申述該會國樂組舉辦訓練班的困難，並申請豁免《撥款準則》中規定訓練班人數下限及國樂組導師與學員比例。

14. 經討論後，委員議決取消現時書畫訓練班學員人數下限的豁免；至於豁免中樂訓練班的學員人數下限及文協國樂組的導師與學員比例的要求，委員認為須審慎考慮，並要求國樂組提交過去一年舉辦的訓練班的學員名單及該會公開表演的紀錄，以便在下次會議再行討論。

有關新地方組織申請元朗區議會撥款的資格事宜

15. 委員一致通過文件中所列載的建議，即秘書處在初步審批撥款申請時，將會按《撥款準則》第7(a)條規定，推薦申請撥款的地方組織必須為真正的地方組織或非牟利地區文化藝術團體，並須具有籌辦或參與社區活動經驗的新地方組織。如地方組織於申請撥款時未有提交所需申報舉辦活動的資料，或沒有申報具有籌辦社區活動或參與相關活動的經驗，有關申請將視作未能符合有關規定而不獲推薦撥款。

元朗區議會財務委員會二零零六年度建議的會議時間表

16.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時間表。

元朗區議會議員聯誼基金的收支報告(截至2005年11月18日止)

17. 截至11月18日，聯誼基金的結餘為19,468元。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
檔號：HAD YLDC 13/30/3/12

DCP-6(FC)